

【一】(大綱)：卷三：在基督內的生活
第一部分//第三章——天主的救恩：法律和恩寵
第三條：教會——慈母與導師 (本集的主題)

【二】

主內的弟兄姊妹，現在說明「慈母與導師的教會」，其中要解釋「教會訓導是倫理道德的保護與監督者、基本的禮儀生活規範以及見證的使命」。

【三】(綱要)：慈母與導師的教會

基督徒從教會領受了「天主聖言」與「基督之律」(迦六 2)的教導；在教會中領受聖事的恩寵，在信友彼此的愛德中，走向「成聖的道路」。

【四】

聖保祿宗徒洞察感恩祭的特殊恩寵，並且邀請我們：

「獻上身體，當作生活、聖潔和悅樂天主的祭品」(羅十二 1)。

就在禮儀、聖事以及感恩祭當中，基督徒找到了倫理生活的泉源，「親身體會」登峰造極的信仰經驗。

【五】(綱要)：道德(倫理)生活與教會的訓導

老師，如果有不一致或衝突的「倫理」(道德)主張，如何分辨何者是教會的教導呢？講師或宣道者作倫理判斷時，應當盡可能地「避免堅持」個人的主觀看法，敞開心胸，為眾人的利益，依照「自然」和「啓示」的道德律行事；並聽從「教會訓導」所採取的倫理態度去生活。

【六】

教會是真理的柱石和基礎(弟前二 15)，她繼承了宗徒所宣布的基督救世真道(參：梵二·教會憲章 17)。因此，教會有權審斷、宣布倫理原則，包括社會秩序、基本人權以及人靈得救的事務等(參：教會法典 747,2)。

(基本人權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1928~1938、1956、2237、2242~2246、2407~2414 條)

【七】

老師，哪些文件或訊息是屬於必須遵循的「教會訓導」呢？

「羅馬教宗與主教」以「普通訓導權」向信友所宣佈

「當信的真理、當實踐的愛德以及當希望的真福」(參：梵二·教會憲章 25)。

【八】

「教宗與主教」以基督的最高權威，藉「不能錯誤」的特恩保存「啓示的真理」，宣佈教義、倫理道德和信德的救恩真理(教廷信理部，《教會的奧蹟》宣言 3)；也以先知的職責提醒人注意「自然律」的規範。

(道德律、自然律、永恆律、神律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36~38、1778~1782、1786~1787、1949~1960、2032~2040、2070~2071 條)

【九】

教會建立在「基督的磐石」上，所以，在真理上是可信的；

在理智之光的照耀下，確定這真理是奠基於「天主不會欺騙與不能錯誤的權威」上。

(不可錯誤的權威根源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156~157、869、888~892 條)

【十】

教會牧者借助神學家和靈修學家的研究成果，在教理講授和講道中，宣佈倫理的教導。

這樣，「基督徒的道德寶庫」在牧者的保護和監督之下，世世代代新傳綿延，與時俱進地發揚光大。

【十一】 間歇曲

【十二】

請問老師，什麼是「基督徒的信仰寶庫」呢？

這是一套「教會重要訓導集成」，包括「法規、律則、誠命與愛德」的規範。
除了信經和天主經外，教理講授以「十誡」作為根基，因為它是基督徒生活的總綜合。

(天主經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2759~2865 條)

【十三】

這些「道德或信仰」寶庫，除了教宗或教廷聖部所宣佈的「通諭、勸諭、牧函」與其它文件外，還保存於「大公會議文件、教理、法典」等文獻中，也在教會認可的教父以及聖人的著作裡。綜合言之，「聖經、聖傳與教會訓導」是基督徒信仰寶庫的泉源與基礎。

(聖經、聖傳與教會訓導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75~141 條)

【十四】(綱要)：教會的規條(教會五規)

為了確保基督徒持續度「祈禱、倫理、愛天主與愛人」等靈修生活，教會頒布了「最低限度」的道德規範，當作最基本的禮儀生活。

【十五】

老師，那些是教會要求信友「最基本」的信仰、禮儀生活呢？

總共有五項，或可簡稱為「教會五規」：

1. 參與主日及當守的法定慶節彌撒。
2. 每年至少領受一次妥善的和好聖事(告解聖事)。

【十六】

3. 至少在每年的逾越慶節，領受一次聖體。
4. 參與主基督、童貞瑪利亞以及諸聖的主要節日，藉此補足守主日的法令(參：第 1 規條)。
5. 遵守法定的大齋和小齋，確保靈修功夫和補贖的時期，為準備參與禮儀的節日。

此外，信徒尚有責任和義務，依照自己的能力，定期慷慨地支持教會的財務和物質的需要。

【十七】

請問老師，已經都有「定期」支持教會財務的信友，還需要「不定期」協助教會的經濟和物質嗎？是的。定期奉獻是信友的「基本」責任；教會的福傳、牧靈工作都必須藉著信友的捐獻和服務，才能永續發展與成長。教會五規並不是說「只要這樣」就夠了；而是說「這是最基本、最低限度的要求，是信友於能力所及的範圍內應盡的本分！」

誠如聖保祿宗徒對於「熱心或守本分」的基督徒所勸勉：

「小量播種的，也要小量收穫；大量播種的，也要大量收穫。

每人照心中酌量的捐助，不要心痛，也不要勉強，因為『天主愛樂捐的人。』」(格後九 6-7)

【十八】(綱要)：道德生活與傳教的見證

「忠信」是基督徒在傳福音或牧靈工作的首要態度；

因著基督徒活出「信仰的見證」，救恩得以廣傳普世，彰顯了真理的光輝和上主的大能；也藉著信望愛「三超德」吸引人皈依天主。

(信望愛三超德，參：天主教教理，第 1812~1829、1841~1844 條)

【十九】綜合

請問老師，蒙恩得救的基督徒如何實踐福傳的使命呢？

聖保祿宗徒展現了「無私的奉獻」和「拓展教會」的精神：

「我兒！你要因那在基督耶穌內的恩寵堅強起來，

【二十】

把你在許多證人前，由我所聽的，『傳授給忠信可靠』的人，使他們也能夠教導別人。應如同基督耶穌的精兵，與我共受勞苦。」(弟後二 1-3)

【二一】

本集的教理就分享到這裡，我們下週再會。